

2023年一个女人的史诗读后感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读后感(优质9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一个女人的史诗读后感篇一

忘记为什么突然冲动着想去看这本书了，但是确实是一口气读完了。

深深地被书中女主少女的高傲而又深沉热烈的爱震撼了。初次遇见时，作家矫健的步伐和年轻的脸庞一下子就触动了少女的心。自此，少女爱上了那个有两种分裂人格的作家。

知道自己要随母亲与继父去山东长住，女主心痛到晕厥，半夜爬起来去等在作家门口，亲吻他摸过的门环。甚至不顾自己只穿了薄衫，无法抵挡寒夜刺骨作家的冷。她默默的守候与等待。

成年后，再见面，作家还是那样迷人，亭亭玉立的她面对作家的邀请，她毫不犹豫的回答道，方便，都方便，只有她自己知道心里那份炽热的爱终于等到了这一天。

我一直不理解，作家怎么会如此的荒唐？难道荒淫无度到如此的地步。但我可以说少女的爱是高贵的，她不是摇尾乞怜的向作家求爱。她有自己傲气。

一个女人的史诗读后感篇二

文章开头说，这五篇文章几乎梳理了茨威格一生的写作脉络。

那如此看来，只能说，写作的风格和个人成长经历并不能总是贴合无缝。在《女人和大地》这篇文章中，茨维格大量描写了女人和男人的心理状态，但需要知道，过分的词语堆积会淡化整个文章的脉络，用力过猛反成一片拖沓，让读者头晕脑胀不知所云，因而这篇文章，我只草草过了一遍，个人感觉，言之无物。

至于剩下的四篇，包括《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象棋的故事》，《马来狂人》和《夜色朦胧》，个人感觉第一篇和最后一片最好，也许是因为比较贴近我们的生活实际吧，好多描述感觉似曾相识，仿佛自己也曾至于这样两难的境地中，放下是舍不得，放不下，又成为一生的朱砂痣。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在网上被炒成一个女人一生必读的经典之一，原因无从查起，只从我个人感觉来看，少女用一生来惦念一个甚至不记得她样子的陌生人无疑是滑稽可笑的，然而事实却总是与想象背道而驰，我们用了多少年才忘记过的人，又总是在夜深人静时不自觉的爬上你的心头？无论是《来信》还是《夜色朦胧》，关于最初心动的那个人，都会在我们这一生中扮演作用巨大又不轻易显山露水的角色，就像背后的操刀者，不经意间就对你横加干涉，我们对他的反抗却就像一个牢笼，徒做困兽之斗而毫无用处。但也正是这种不可多得的经历，让我们从男孩女孩，成长为男人女人。

至于剩下的《象棋的故事》和《马来狂人》，则更像是经历所赋予我们这一生必然要经历的传奇色彩，无论是闪闪发光，还是使人崩溃，都无处可逃。

总结一句话：现在的你做的事，也许不能让你看清未来，却让你读懂了过去。

一个女人的史诗读后感篇三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是奥地利著名作家茨威格代表作之

一，讲述的是一个陌生的女人，在她生命的最终时刻，饱蘸着一生的痴情，写下了一封凄婉动人的长信，向一位著名的作家袒露了自己绝望的爱慕之情，以一名女子最痛苦的经历，写出了爱的深沉与奉献。

看完这篇中篇或者说是和男主人公一样看完这封信后，相信我们的第一感觉都是情感的震撼。

但不一样于《追风筝的人》等因自带宏大社会历史背景而震撼的震撼，这一封信给我的感觉就是，单纯地因一段感情的至极纯粹无私而颇为震撼。

在震撼之后，我就不禁会想：

这样的感情在世界上真的存在吗。

一个女人对一个男人有着超乎虔诚的痴迷，即使无数次痛苦至极，绝望至极，依然从未改变，从未埋怨，从未放弃。

而反过来，直到“陌生女人”在失去孩子的凄凉和病痛中孤独地死去，男人都始终没有认出那个与他几度邂逅甚至在黑暗中欢爱的女人就是当年的邻家女孩，只把她当作欢场中的卖笑女郎，无数风流艳遇中的一个。

直到读完“陌生女人”的绝笔信，作家都没能确切地回忆起她的形象，只朦胧地感觉到了一些感情上的蛛丝马迹。

这让我想到《追风筝的人》中的一句对白：

好的故事，一般都是杯具。

是啊，这是一个以绝笔信呈现的杯具。

一个女人的史诗读后感篇四

我的一生一向是属于你的，而你却对我的一生一无所知。

就像空灵的旋律，缓缓流淌的忧伤，贝多芬的《月光曲》在充满着爱的夜晚温柔地弹奏着，这就是我读茨威格《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最深的感受。

高尔基曾说过，茨威格是一个倾向于杯具性的艺术家，而在他之前还没有人这样深刻地怀着对女人的惊人的慈悲之心描述过感情。他选择了最艰难的文学主题，可他笔下演绎的感情却拥有着无与伦比的美丽与光辉。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以一种如怨如慕、如泣如诉的笔调刻画一位被遗忘的“陌生”女人临死前向她心目中那个天神发出深沉的爱的宣言。

“你，从来也没有认识过我的你啊！”这种悲伤的叹息，这种爱到绝境的无奈是信的首句。作者以他细腻精确的语言和与人物融为一体的心，在默默诉说着那位陌生女子的柔情、爱恋和缱绻缠绵的思念。

“我在大门口千百次等待过你，总在楼梯上偷听你的脚步声。”是的，正如她说的，“我整天什么也不干”，只是坐在冰冷的门廊前耐心数着他回家的钟点。日复一日，她犹如跌进爱的深渊。不幸的是，母亲的再嫁迫使她与r分离，不能再借邻居之便接近观察r了。而那离别之夜，她奄严寒冰冻里足足等了r一夜，想向他表白心迹，结果换来的却是心的破碎——r和另一个女人相拥而归。

即使受到如此巨大创伤，她在离开r后，一心仍全维系在r身上。她拒绝外出，拒任何人于千里之外，她只想在心灵深处与r单独在一齐，不愿分心。一个孤独少女以这种爱的痴狂折磨自我，以至是悲惨绝望的狂热。茨威格的自然而近于本真

的文字里，流露出他悲天悯人的情怀，行文笼罩在一种淡淡的却深入骨髓的忧伤里。

她终是受不了思念的煎熬。于是，她义无反顾地与父母决裂重回r所在的城市。她每一天在商店辛苦工作，而邻街是r的居所。每一次她抬头望向窗外，只是单纯地期望能远远地用她的目光搂抱r的脸。下班后，她常常在街上来回走，渴望能有一次与r的重逢，就像真实再现席慕容的那首《一棵开花的树》一样：“长在你必经的路旁/阳光下慎重地开满了花/朵朵都是我前世的盼望”。命运终在一个阳光明媚的午时垂青了她，让她与r擦肩而过，更惊喜的是r似乎被她光彩夺目所吸引，驻足与她交谈，并用他特有的那种仿佛把对方紧紧拥抱起来的勾魂摄魄、脉脉含情的目光注视着她。

尽管r早已不记得她就是那个邻家女孩，她仍心甘情愿地为这次相遇奉献了她的全部。而r只留给她几朵白玫瑰，可却是她一生的记忆——每年r的生曰她都会匿名送出一束白玫瑰。当然，这次相遇也带给她意料之外的喜悦——她有了r的孩子。她明白r是个一往情深却爱不专一的人，只喜欢简便愉快地游戏人生，不愿去承担职责或牺牲什么，于是她将一切守口如瓶。可是好像孩子承载不了她的爱，很快因患流感而被天使带走，她也不幸染上恶疾。

仅有在这个彻底绝望的时候，她才怀着将她燃烧成灰烬般的热烈而无望的爱，向r发出来自肺腑的深情，并低诉着过往。这是一位女子生命垂危之际的告白，是发自内心和口唇的痛苦告白。像普希金的诗“我以往默默无语地、毫无指望地爱过你/我既忍受着羞怯，又忍受着嫉妒的折磨/我以往那样真诚、那样温柔地爱过你”。可她一辈子忍受这种不为r所认出的命运，随着这种命运而死，一向没被认出来。

小说的结尾如晶莹的水晶、琉璃，充盈着轻轻浅浅的蓝色□r在看完那封信后，双手哆嗦。他只隐约感到这一切仿佛是在

梦里发生。而那陌生的女子，她飘忽不定，却热烈奔放，就像远方传来的一阵乐声。

一个女人的史诗读后感篇五

茨威格是被公认的世界最杰出的三大中短篇小说家，早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他便已经饮誉全球。看了他的《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感触很大。《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是其代表作之一，讲述的是一个陌生的女人，在她生命的最后时刻，饱蘸着一生的痴情，在她生命的最后时刻，饱蘸着一生的痴情，写下了一封凄婉动人的长信，向一位著名的作家袒露了自己绝望的爱慕之情。小说以一名女子最痛苦经历，写出了爱的深沉与奉献。高尔基曾由衷地赞赏这篇小说“真是一篇惊人的杰作。”

最早知道《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是在高一，当时是在《视野》杂志上面看到的本书的简介。看了简介之后，吃了一惊，因为单看故事情节和文章笔调，我还以为是中国作家的文章。小说中的作家简直就是中国落拓浪荡文人的代表。同时我感受到这样一位描写人性的作家，肯定是很受中国读者欢迎的。我们的读者对描写人性的文章是很感兴趣的。长期以来我们的传统文化就是人的文化，最近的畅销书目讲得最多的就是关于人性的驾驭。

20xx年，号称北京电影学院才女教师的徐静蕾依据茨威格的文章，自编自导了中国版《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把文章的故事移植到中国，男女主人公的职业与原著相比，比较中国化，其他的情节则基本忠于原著。该影片参加第52届西班牙圣巴斯蒂安电影节并获得最佳导演银贝壳奖。而在1948年，美国环球影片公司已经把茨威格的这个作品搬上银幕。但是1948年的电影与原著相比，有一些删改。在看《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的同时，我反复看了几篇徐静蕾的电影《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

小说给我的第一个印象是茨威格细腻的描写，我们读了之后为什么沉浸其中？作家对女性心里的剖析，准确、深刻、细腻、真实，所以我们愿意相信。这些细微之处，会带给我们很大的震撼。有人考据到，茨威格在很大程度上受了弗洛伊德的影响，弗洛伊德大茨威格20多岁，但是两人关系很好。个人认为这个考据是没有必要的。首先是弗洛伊德的学说对20世纪的文学艺术哲学等方面产生了广泛的影响，茨威格的小说也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但是不能说所有讲到人的感情、情欲的都是受到了弗洛伊德的影响。那么在弗洛伊德之前创作的关于人类感情欲望的是不是也要这样讲了？弗洛伊德只是给了我们一个解释这些现象的途径和方法，但是不能泛化。另一点，交情好未必就要受影响。同样在一个大学工作而且关系好的老师也有不少，但不能保证他们的观点、研究方向就一样。应该说，茨威格对弗洛伊德的学说是大致赞同的，但是针对“恋母情结”和“情欲的不可控制”这两点，也阐述了不同看法。茨威格认为人的理性足够强大，人的情欲是可控制的。

很多人对小说中的男主人公不置可否，可能是现在大家的思想都比较现代的缘故。但是我对小说中的那个作家是极其鄙视的。他的轻浮和不负责任是陌生女人悲剧的直接诱因。文化人要有文化人的样子，文化人要爱惜自己的羽毛。可是似乎社会上的一些不良风气助长了流氓文人，以自己玩弄过多少女性为炫耀的资本，以自己身边有多少美女为荣。碰到这样的文人，每一个有良知的公民都要人人喊打。

中国文化圈长期流行一个词“风流才子”。这就是一个不良的导向。常常让人们搞不清楚是因为才子而风流了，还是因为风流就成为才子了。很多的小文人老是按后面那一条来理解，学识文采不怎么样，倒是挺喜欢招蜂引蝶的。也不看看自己的穷酸样，咱是大款吗？咱养得起小秘吗？还那么多个。其实就是诱拐纯情少女，有点社会阅历的人就知道，这样的文艺小青年（注意不是文艺青年）靠不住。“不是樽前爱惜身，佯狂难免假成真。曾因酒醉鞭名马，不敢轻多累美人”。

看了《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发现：原来西方也有流氓文人啊，估计还不少。当然，一个作家的水平跟他自身的生活阅历和道德水准并没有绝对的、必然的联系。

不管从事什么职业，干什么事情，都要知道这个前提就是要有社会良知和职业道德。为什么当作家？读圣贤书，所为何事？难道不是为了提升人们的精神境界吗？而作家本人呢？十分喜欢北京师范大学的校训：学为人师，行为世范。这样的作家才是一个合格的作家。二月河先生说过：“拿起笔来，老子天下第一；放下笔后，夹着尾巴做人”。一些女生跟我开玩笑：“看了《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的电影或者原著的女生估计不会嫁给你们文科男生了”。我说：“那是个别现象，主流还是很好的，可得分清主流支流啊”。

一个女人的史诗读后感篇六

奥地利作家斯蒂芬·茨威格的短篇小说《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是关于一个女人的爱情，她自己一个人的爱情，潜隐了一生的激情爱恋和情感痛苦。

一个男子在四十一岁生日当天收到一封没有署名和地址的信，一个临死的女人，讲述了一个刻骨铭心的爱情故事，而故事的男主人公也就是收信的这个男人对此一无所知。故事始自十八年前，她初遇男人的刹那，还是个孩子，之后经历了少女的痴迷、青春的激情，甚而流落风尘，但未曾改变对男人的爱，直至临死前才决定告白。我爱你，但与你无关。我爱你，以我整个的一生，无论你认识我与否，无论你在你身边与否。也许，在我内心深处也会感到寂寞，疼痛。但我以我的方式爱你。这已然成了我的事，与你无关。

我们都曾深深爱恋过某个人，读书时的同学、生活中的偶遇、工作中的同事、聚会中的相识，也可能是窗前经过的那个她。反正就那样不知不觉的，然后为之疯狂，着了魔，上了瘾。一种纯真的爱沐浴着我们全身，一个眼神、一丝不经意的微

笑都会令我们怦然心动，芬芳沁脾。这种傻气的爱恋就如同天大的秘密，我们不能告诉任何人，它属于我们独享。但我们会仔细观察她的习惯，她的冷暖与爱好，她的每一个动作和每天要经历的人和事。我们为她祈祷，为她祝福，总是深情的希望她能永远的幸福与快乐。就如同张爱玲那句：“见了她，她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但她心里是欢喜的。从尘埃里开出花来。”小心翼翼的守望。为着他不经意的一句话而雀跃，而失落。

总是习惯在人群中寻他的影子，远远的见了，或是单是听了那人的名字心跳就蓦然漏了一拍。怀有秘密爱情的女子，宛如一朵悄然结籽的莲花，含蓄而笃定。小说终究是小说，他不爱她，她又不肯要他俯身相就。她爱他，不想让他有一丝忧虑。她宁可独自承担一切，也不愿让他背上那个包袱。她要使自己成为他钟情过女人中独一无二的一个人。

可是当然，他从来没有思念过她，甚至已经把她早遗忘在九霄云外去了。她知道，用道德、用伦理、用孩子是可以束缚住他的躯体。而她没有那么做，因为她知道那样他将不会快乐，他本性就是崇尚自由，热爱任性潇洒的翱翔天空。自始至终，她炽烈如一，无悔无惧，类似殉道的爱情人生不由让人肃然起敬。可能她不需要怜悯，因为她是何其的神圣，何其的高傲洁芳。所以直到临死前她才说：我死的很轻松，因为远处的你是永远不会感觉到的。倘若我的死会使你感到痛苦，那我也不会死了。我一直在想，男人在收到这封信时，会是一种什么样的心境阅读。这晴天霹雳的重磅炸弹，必然使其心灵缺失一角，然而其已41岁了，再无风花雪月的青春浪漫，他该深度的思考人生了。

一个女人的史诗读后感篇七

近两年见过不少以“陌生”或者“信件”为引子展开情节的小说，比如《一个人的朝圣》，但直到打开这本书，才发现它的不同。

很多书我会试图用几句话概括，但这本不行，也不合适，它最吸引人的地方就在细节。

整本书三个故事，全都关于爱，爱情或者爱欲，而且总有一个人被“蒙在鼓里”。

陌生女人的来信只是第一个故事，一名女子从少年时期就爱上一位作家，深入骨髓，那位作家是她的邻居，但她不敢靠近，也不敢表白，直到多年之后，她生下了他的孩子，将其养大，并无助地看着孩子病逝，才决定拿起笔给他写一封很长很长的信。

第二个故事，一个公爵看上一位夫人，但又不知怎样才能与其相识并俘获芳心，他就有意去接近她儿子，并快速与之建立良好关系。在小男孩的助力下，公爵很自然地认识了那位夫人，小男孩当然不知道公爵的真实目的，于是发生了很多有趣的事情。

第三个故事，一个男孩，到了姐姐所嫁的王府里做客，期间有一段艳遇，那女孩不说话，也不会让他看清她的脸，每次都如此，他只能在家里的女孩当中猜测，根据记忆逐个排除，即便这样他同样深深地爱上了她，但结果并不像他想的那样。

不说太细，以免剧透，看这本书的动力就在于顺着点滴细节慢慢揭开悬念。

其实阅读之初感觉作者的描写或者措辞未免过于浮夸，有些读不下去，读完就变成了钦佩，或许你也可以来读一读，来认识一下大名鼎鼎的茨威格。

一个女人的史诗读后感篇八

感情，是催生甜言蜜语的最佳引药。但凡有爱存在的地方绝对不会缺少感人肺腑、令人激动欣喜的言语。我听过、见过、

看过无数至高无上的感情宣言，心里每每总是激起阵阵涟漪，然而当我看到这句台词，我感觉心里狠狠地震动起来，那就是“我爱你，但和你无关！”

短短的八个字，是整部作品的灵魂台词。奥地利作家斯蒂芬茨威格极其善于刻画女性的心理，在塑造女性形象方面有着自我的一套令人惊叹的方式。在他的笔下，女性形象具有更加强烈的情感，更富于献身精神和爱的潜力。小说的具体情节，我不想再长篇累牍的叙述，我只想谈一谈其中那种持久的、痴迷的甚至是偏执的爱。

当女主角注意到年轻作家之后，作家身上所有的一切都深深吸引着她，也给了她极大的冲击，给她黯淡的世界增添了一道刺眼的阳光。从此，作家的一切成了她的呼吸，成了她整天的必需品，她深深的迷恋却从不敢外露自我的感情，更从不诉说给任何人听。她时刻的关注着他，慢慢的进入了他的世界，以他的开心作为自我的开心，以他的悲哀作为自我的痛苦，她不停地幻想着一次次美丽的邂逅，可总是羞赧的不敢露面。在无尽的等待中，她煎熬的度过每分每秒，却又享受着这份得来不易的孤独。这种感觉想罢大家都不会陌生，因为我们都或多或少的有过经历。

恐怕这就是感情的萌芽，我们开始默默而又急切的关注着一个人，极其想让他发现自我关注着他，又极其的害怕被他发现，纠结的心理，往往使我们整天陷入郁郁寡欢之中。而最可怕的就是，我们的痴迷换来的却是对方的毫不在意。就像小说中的作家就从来没有记住过她，从来没有意识到她的存在，她的期盼最终换得了无言的心痛。谁说真爱不奢求回报？但凡我们付出了我们总是会或多或少的期望得到点什么，哪怕是对方的淡淡一笑，这也是对我们价值的极高认可，我们也会觉得物有所值。

她深深的明白，这位作家一往情深而又用情不专，但是她的爱彻底而又持久，她从不懂得退缩，她爱作家的一切，即使

明明白白是缺点。她爱他健忘的样貌，毫不介意作家的滥情。这是一种偏执，这种爱是偏执的爱，这种爱，热烈而又绝望，纯洁而又伤感，但同时也有一点荒唐和不可理喻。

高尔基以前表示，他被小说中的女主人公深深感动。是的，这种爱生如夏花之灿烂，逝如秋叶之静美。这种爱，可歌可泣，伟大而又卑微，热烈而又孤寂。女人甘愿花费生命的力量去爱着这个“无情”的作家。我不想过多的评价这种偏执的爱是好还是坏，但我明白这种偏执的爱值得感动。痴情也好，肤浅也罢，深深的爱过一个人，并且在等待中感受着幸福，即使明白可能并没有结果，但我们也会时时在嘴角露出满足的微笑。

一个女人的史诗读后感篇九

高尔基在给茨威格的回信曾写到：“以其惊人的诚挚语调，对女人超人的温存，主题的独创性，以及只有真正的艺术家才具有的奇异表现力，使我深为震动。读着这个短篇小说，我高兴的笑了起来——您写得真好！由于对您的女主人公的同情，由于她的形象以及她悲痛的心曲使我激动得难以自制，我竟丝毫不感羞耻地哭了起来。”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是奥地利著名作家斯蒂芬·茨威格的优秀短篇小说之一。

著名的小说家41岁生日的那天，从外面游玩回到家里，在信箱里看到一封厚的奇怪的信，他好奇的打开信封坐下来看：

不是没有失望，只是任失望一次次侵袭，却控制不住自我继续爱着，又或者，她根本没想去控制。从年幼的她撞到他怀里那一刻开始，爱，是那许多年一向支撑她活下去的勇气。“世间再没有比置身人群之中，却又孤独生活更可怕的了”，“我一心想着你，在心灵深处始终单独和你呆在一齐。”不在他身边六年，就是这样靠回忆，不到一年的点点滴滴

的回忆度日。然后，回到他的周围，希冀着能到他的身边。

“我一回来就去找你！”这是他离开前的承诺，一个男人是这样能够轻易的将承诺说出口，却又完全不留任何痕迹的忘记。能够不拥有，但是不要拥有后再失去，那种空白的痛让人难以承受。这个坚强的女人却带着深深的失望，和一个属于他们的孩子，孤身远行了，带着爱离开了。

“我期望你想起我来总是怀着感情，怀着感念。纪念那忘却的时刻。”然而，他却不会想起，如果没有这最终的一封信。

8年，又是8年的时间，她回来了，她游弋在形形色色的男人中间，为了让他的孩子，能够过和他同样的生活，不沾染灰尘，杂质的生活。她永远理解不了任何人，在内心，她只爱一个人，一个将她遗忘的那样彻底的一个人。能够放下自尊，放下一切去爱他，不在乎自我会不会让他觉得低贱。又一次离别，同样的房间，同样的话语，“我一回来就去找你。”她灼灼的看着他，期望他能够回忆起她以前的幸福，但是，他没有，终没有记起这个女人。她明白，这又是一次永远不会实现的承诺。

她这样失落的穿戴着，即将离开那间承载着她一生梦的房间时，在镜子里看到他往她暖手套里塞进钞票时，我体会着心如刀割的感觉。在他眼中，她只是个风尘女子。是的，没有自尊的风尘女子。那一刻，她绝望了吧？疼到颤抖。

头发花白的管家都能记得的，而他却能这样忘记。眼泪最后在无人看见的地方滴落。

“可一夜之间他就残忍的撇下我走了。一去永不复回。我又是孤零零的一个人了，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加孤单。”恒久以来她的爱转移的载体也失去了，最后，内心不可承受的坍塌的了。绝望，彻底离开，结束自我的伤，自我的痛。

这样一个为爱而生，为爱而死的女人，让我心疼，让我动容。这就是女人，为爱能够不计一切，能够飞蛾扑火，为了一点点的幸福，即使再短暂的幸福，能够用一身的伤痛去守候。无论那是个怎样样的男人，无论是否值得。爱了，永不回头。

信最后看完了，一些零碎的片段似乎能够拼凑起来，他似乎记起当初的小女孩，记起那三天的相处，那个年轻女郎的美丽，但是他不明白她的名字！他的身体已经麻木，手上的信滑落在地，桌子上的花瓶，在这天他生日的这一天，第一次空着，他也明白已经也将空着，他似乎吻到了白色玫瑰淡淡的味道还弥漫在这个屋子！他的眼泪最后掉下！

他努力的站起来，走到门口，推开房门，望向对面的屋子，隐隐约约，那个不起眼的小房间，有依稀的灯光，窗户微微的开着一线，窗户后面是女人十八年前童年时的样貌，她纯洁，美丽的眼睛，偷偷的观察着他的一切。